



“老赖”宁愿被拘不愿履约 法官多方调查促成和解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刘小明

本报讯 近日，祁东县人民法院金桥法庭干警加班加点，采取多种措施，追查老赖转移的财产，让老赖无处遁形，成功执结一起合同纠纷案。

被执行人拿到赔偿款后 却未履行约定

肖某某和陈某某之子肖某与周某某之子周某在一起交通事故中死亡。经衡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认定，肖某与肇事司机负事故同等责任，周某系乘客，不负事故责任。

事故发生后，被执行人肖某某和陈某某与申请人周某某签订协议，约定由被执行人在其子的赔偿款中补偿申请人5万元，如被执行人违约则应支付违约金2万元。

衡南县人民法院审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并判决，肖某的赔偿款为30.5万元。此后，被执行人与保险公司达成和解，保险公司于2017年5月5日将29万元理赔款汇至肖某某的账户。

尽管有约定，但是被执行人在收到赔偿款后，并未按约定支付补偿款5万

元给申请人周某某。对此，周某某向祁东县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执行人按约定支付5万元补偿款，并支付违约金2万元。

该案经祁东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均认定协议有效，被执行人应赔偿申请人5万元和违约金2万元。判决生效后，被执行人一直未履行赔偿义务。

“老赖”宁愿被拘留也不履约

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立即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要求被执行人如实向法院报告其财产情况。

此后，执行法官多次约谈被执行人，但后者一直告知执行法官自己终身务农，收入只够自身衣食住行，其子的赔偿款已用于还债、建房等开支，并没有任何多余的财产。

约谈无果后，执行法官通过网络查控、线下调查等方式查询，均未查询到被执行人名下有任何可供执行的财产。

今年1月22日，祁东县人民法院对被执行人采取拘留措施。对此，被执行人宁愿拘留，仍咬定宣称没有财产。

获得赔偿款后转移 难逃执行法官“火眼”

面对被执行人的耍赖，执行法官没有放弃，而是通过衡南县人民法院联系上支付被执行人赔偿款的保险公司，并赶到湘潭向保险公司核实其理赔款到账时间、账户等信息。

经多方调查，执行法官终于核对了被执行人于2017年5月6日将29万元理赔款取出，随后转移至肖某某的姐姐名下，以此来逃避赔偿义务。

执行法官在确认该笔存款情况后，第一时间冻结了该笔存款，并向领导汇报情况。执行法官拟定执行方案，成立三个执行小组，分别对被执行人和肖某某的姐姐进行约谈。

约谈期间，为防止其串供，执行法官告知三人串供的法律后果。经过几个小时的努力，被执行人终于松口，承认仍有财产可供履行约定义务，最终与申请人周某某达成执行和解，承诺法院从冻结的账户上扣划用以偿还。至此，案件圆满执结。



执行进行时

湖南高院到蒸湘区法院督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蒋华玉 何俊

本报讯 近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一庭庭长胡建福一行到蒸湘区人民法院督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李军陪同督导。

蒸湘区人民法院就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开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以及今年工作计划等方面，向督导组作了汇报。督导组成员查阅了台账资料，详细了解涉黑涉恶案件办理情况，并针

对具体个案提出指导意见。

胡建福对蒸湘区法院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相关部署，扎实开展工作表示充分肯定。就下一步工作的开展，胡建福强调，一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战略意义，把专项斗争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二要严格依法办案，保持对黑恶势力犯罪的高压态势，准确把握政策、理解适用法律规定，确保办案质效；三要扩大司法影响力，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反腐败斗争有机结合，力破为黑恶势力站台撑腰、纵容包庇的“关系网”“保护伞”，强化宣传舆

论引导，提高人民群众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知晓率和参与度，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四要加强沟通协调，由蒸湘区政法委与扫黑办牵头，推动建立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办理的协调机制，加强公检法的工作衔接，依法推进黑恶势力犯罪案件的审理工作，努力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扫黑除恶

珠晖区人民法院党风廉政建设暨2019年工作动员会提出

深入开展“审判质量、效率和公信力提升年”活动

■文/图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邓莉

本报讯 近日，珠晖区人民法院召开党风廉政建设暨2019年工作动员会。会议传达贯彻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及全省法院工作会议、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回顾总结去年工作，分析当前形势，研究部署今年及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珠晖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罗军荣，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清学等出席会议。

会上，该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田军作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报告，全体班子成员向党组书记、院长冯卫递交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随后，冯卫对2018年全院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当前人民法院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以及工作中存在的短板进行了深刻分析。他强调，2019年珠晖区法院将深入开展“审判质量、效率和公信力提升年”活动，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主动服务区委、政府中心工作，维护社会和谐



珠晖区人民法院召开党风廉政建设暨2019年工作动员会现场

稳定大局。

罗军荣要求，全院上下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不动摇；履职尽责善作为，坚持服务中心不动摇；司法为民守初心，坚持以人为本不动摇；攻坚克难敢担当，坚持深化改革不

动摇；驰而不息改作风，坚持从严治院不动摇。他希望，珠晖区法院不忘初心，担当使命，成绩面前不自满，困难面前不退缩，继续发扬优良的工作作风，为珠晖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欲入伙赌场被拒 竟抢夺地盘滋事

三名被告人均被依法判刑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谭丹丹

本报讯 组织开设赌场，为了争夺赌场利益，携带砍刀、钢管等凶器恐吓他人，严重破坏社会秩序。近日，衡南县人民法院对一起涉恶势力犯罪作出了刑事判决：被告人陈某犯寻衅滋事罪、开设赌场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三个月，并处罚金一万元；被告人唐某某犯寻衅滋事罪、开设赌场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一万元；被告人刘某犯寻衅滋事罪、开设赌场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九个月，并处罚金一万元。

被告人唐某某、陈某、刘某在谢某（另案处理）的组织下，在衡南县近尾洲镇开设赌场，被告人唐某某主要负责接送赌客，被告人陈某、刘某主要负责看场子维持赌场秩序，其主要通过抽取“水资”的方式牟取利益。仅2018年2月8日组织的一场赌博，谢某等人即抽取了1万余元“水资”。

谢某见赌场的参赌人员越来越少，便向开设另一家赌场的欧某某、谢某某（另案处理）提出合伙开设赌场的设想，遭到拒绝后，谢某两次组织唐某某、陈某、刘某等人携带砍刀、折叠小刀、钢管等凶器到欧某某的赌场“操场子”。在双方发生争执的过程中，谢某用折叠刀刺向黄某某的左胸口靠下位置，导致黄某某大量出血而死亡。

衡南县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陈某、唐某某、刘某的行为构成开设赌场罪、寻衅滋事罪，且三被告人的共同犯罪行为符合恶势力犯罪特征。被告人陈某、唐某某、刘某是共同犯罪的骨干成员，采用暴力或威胁手段，在近尾洲境内实施了“二起寻衅滋事行为和一起开设赌场行为”共三起违法犯罪活动，且一起寻衅滋事中造成了一人死亡的后果，严重扰乱当地的社会生活秩序，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小刮擦惹出大麻烦

“路怒男”赔钱又领刑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蔡移贵

本报讯 路上行车碰到小刮擦，本应心平气和协商处理，但某男子却因车辆刮擦持凶伤人，最终不仅赔偿8.5万元，还因犯故意伤害罪而获刑。近日，祁东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因车辆刮擦而引起的刑事案件，被告人肖某因犯故意伤害罪，被判处拘役3个月。

被告人肖某驾驶黑色小轿车途经祁东县某地时，与被害人驾驶的两轮女士摩托车发生刮擦，两人遂因此事争吵后发生打架事件。冲突中，被告人肖某从其驾驶的车辆后备箱拿出一根钢管，将被害人的头部和腿部打伤。后经鉴定，被害人的损伤程度为轻伤一级，伤残等级评定为十级。案发后，被告人肖某的父亲代为赔偿了被害人的经济损失8.5万元。

祁东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肖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一人轻伤，其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应当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为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民人身安全不受非法侵害，核实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情节、悔罪表现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第一款、第六十七条第三款之规定，遂作出如上判决。



案件警示